

致：西貢區議會
主席及各委員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星期二)
西貢區議會全體會議上提出的動議

「動議：要求成立樹木法及擴展西貢樹隊人數及資源」

原因：

政府現時只依靠採用綜合管理方式來管理和保護政府土地上的樹木，包括以下相關法例，包括：

《林區及郊區條例》(第 96 章)

禁止在林區等地方作出的作為 任何人無合法權限或辯解而在林區或植林區內 (a)剪草、移去草皮或泥土、耙松針；(b)採摘或損壞樹木、灌木或植物的幼芽、花蕾或葉片；(c)作出侵入行為或放牧牛羊，或准許牛羊作出侵入行為；(d)砍伐、切割、焚燒或以其他方式摧毀樹木或生長中植物，(由 1993 年第 14 號第 10 條增補) 即屬犯罪。(由 1972 年第 48 號第 4 條修訂；由 1993 年第 14 號第 10 條修訂)

《郊公園條例》(第 208 章)

歸予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管理局總監管轄和管理。(i)鼓勵為康樂與旅遊目的而使用和發展郊野公園及特別地區；(ii)保護郊野公園及特別地區內的花草樹木及野生生物；(iii)在不損害《古物及古蹟條例》(第 53 章)的規定的原則下，保存和保養郊野公園及特別地區內有歷史或文化意義的建築物及地點；及 (iv)提供設施及服務，使公眾人士得以享用郊野公園及特別地區。

《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第 132 章)

《刑事罪行條例》(第 200 章)

《盜竊罪條例》(第 210 章)

《簡易程序治罪條例》(第 228 章)

《古物及古蹟條例》(第 53 章)

除持有許可證外禁止作出涉及某些古蹟的作為 (1)除第(4)款另有規定外，任何人均不得 — (a)在暫定古蹟或古蹟之上或之內挖掘，進行建築或其他工程，種植或砍伐 樹木，或堆積泥土或垃圾。

事實上，以上各項條例皆由不同部門所執行，而部門之間就着每一個個案的協調上亦難以有一個機制去進行配合。長遠而言，樹木涉及市民生命安全及整個

社區的規劃，政府理應盡快訂立樹木法，使其更有效管理全港樹木的規劃，包括種植方法公共和私人地方樹木修剪對樹木安全的影響等，佳需要有一個部門依靠一套全面的條例方能有效處理及協調樹木問題。

過去就曾經多次在私人地方出現樹木引致的傷亡命案，當中包括私人單位所聘請的園藝外判商用不適當的修剪方法修剪樹木而產生的潛在危險，以下為過往數年的案例作參考。

年份：2005 年 地點：大埔林村 傷亡：多人受傷

事件：兩百多年樹齡、10 多米高的大埔林村許願樹不堪寶牒掛樹負荷，粗壯枝幹塌下，壓傷多名市民。

年份：2006 年 地點：牛頭角下邨 傷亡：一死

事件：牛頭角下邨行人通道的 13 米高鳳凰木，一截橫樑折斷，當場壓死 72 歲老婦。房署當時指，相信是該樹的樹葉沾濕雨水，增加重量，令橫枝不勝負折斷所致。

年份：2007 年 地點：九龍公園 傷亡：一傷

事件：公園內一棵 18 米高、樹齡逾 100 年，曾當選樹王的老榕樹，三分一樹幹裂開塌下，擊傷一名樹下乘涼男子。康文署當時表示，署方於 2006 年底發現樹王情況轉壞，遂委託內地專家診斷，發現根部感染「褐根病」，受真菌感染，於是施以藥物，情況受控。不過，當時有專家質疑早於 1989 年建九龍公園時，承建商在該樹的周圍鋪磚，估計翻泥工序可能令樹木根部受損。

年份：2008 年 地點：黃大仙廟對開一個露天停車場 傷亡：一傷

事件：停車場內一棵 15 米高的大樹，其中一條長約 8 米、直徑 30 厘米的樹幹，突然折斷從高處墮下，壓中一名內地退休男教師。事後調查發現，折斷的樹幹整條已經被蟲蛀毀，呈空心狀，調查人員相信可能因日來天雨關係，被蟲蛀毀的空心樹幹，積留着大量雨水，最後在不勝負荷的情況下折斷造成意外。

年份：2008 年 地點：港島半山般含道 傷亡：兩傷

事件：植於中華基督教禮賢會香港堂一棵約有 60 年樹齡、10 米高的細葉榕連根拔起塌下，樹枝擊傷兩男女途人，樹幹擊中剛駛至的囚車。當時古樹樹身及根部原已遭白蟻嚴侵蝕形成中空，疑加上連場風雨吹襲，令樹幹負擔百上加斤，古樹終告連根拔起倒塌。

年份：2008 年 地點：赤柱大街 傷亡：一死兩傷

事件：赤柱大街的百年古樹刺桐倒塌，導致 1 死 2 傷，其中女死者為 19 歲的港大生。有樹木專家初步觀察後，相信古樹受真菌嚴蠶食所致，康文署就事發一周前有作巡視，認為古樹無倒塌危險。死因庭建議政府成立獨立部門管理樹木，促成政府在 2010 年成立樹木管理辦事處。

年份：2010年 地點：沙田圓洲角 傷亡：一死

事件：一棵盾柱木樹倒塌壓死踏單車的49歲工程師蔡傑強。事發一年後，死因研訊指樹木早有大洞，遭真菌入侵並大規模侵蝕，三分之二樹幹瞬間倒塌，倒塌樹幹部分長達7米、逾1800磅。意外揭露康文署職員以目測檢視時「走漏眼」，事發前約一個月巡查該樹並沒報告有不良狀況。蔡傑強最後被裁定死於意外，死因庭建議完善樹木檢查制度，並於雨季加強巡查極高風險地帶的樹木等。

年份：2012年 地點：大埔 傷亡：一死

事件：大埔林村塘上村路邊一棵高逾15米百年細葉榕，一截伸出路中達數噸的橫枝，昨晨突然折斷塌下。一輛途經密斗貨車駕駛艙遭壓扁，車上一名巴裔跟車工人壓爆頭死亡；貨車司機輕傷。有樹木專家事後到場視察後，指該棵古榕主幹已遭真菌及蟲蛀掏空超過八成，以致「頭腳輕」，俗稱「樹包皮」。當主樹幹無法承受超的橫枝時，橫枝便會隨時由主幹分岔位折斷塌下，如及早發現加固，或可避免慘劇發生。

年份：2014年 地點：港島半山羅便臣道 傷亡：一死

事件：港島半山羅便臣道一棵私人屋內的印度橡樹突然整棵倒塌，擊斃一名在行人路上候車的準媽媽張琴，送院後醫生為她剖腹產子。死因庭裁定張琴死於意外，陪審團建議政府立法及成立專責部門管理私家地樹木，亦要設立專業註冊制度予業界登記，及增撥資源培訓更多註冊樹藝師。

2014年10月 元朗塌樹壓傷7名行人。

2014年8月 港島半山羅便臣道塌樹壓中1名孕婦，送院搶救後傷不治，其胎兒被剖腹取出，及時救回。

2015年7月 般咸道石牆樹壓中1名男報販和1名女途人，男子傷。

年份：2017年 地點：赤柱聖士提反沙灘 傷亡：一傷

事件：1名47歲姓林女子，與友人行山途經赤柱聖士提反沙灘時，突然被一棵高約20呎的枯樹塌下擊中頭部，幸仍清醒，並無大礙。塌下的大樹於沙灘旁的泥水下，樹身幾乎枯死，樹枝上沒有樹葉、樹幹的木質亦似乎被侵蝕。

年份：2018年 地點：長洲東灣路 傷亡：兩傷

事件：今年7月2日，本港連場大雨，在惡劣天氣下，當局在全港各處收到多宗塌樹報告，其中長洲有一棵約15呎高大樹的樹樞突然墮下，兩名途人被擊中，一名少年報稱手部受傷、額頭紅腫，另一女途人則表示感到頭暈。

年份：2018年 地點：維多利亞公園 傷亡：兩傷

事件：7月29日，維多利亞公園近往中央圖書館的天橋旁邊一棵約15米高的苦楝樹，約5米長的樹樞突然塌下，擊中兩名外傭，當中一名45歲外傭頭部受傷，而另一名55歲外傭則手部及肩膀受傷。事件發生後，康文署已即時派員

到上址檢查該苦楝樹，並會安排檢查鄰近的樹木。至於有關樹幹塌下的原因仍有待調查。

2018年8月 新清水灣大樹樹枝由高處墮下，1名印傭被擊中頭部後受傷昏迷，送院搶救後不治。

2020年6月16日 一連兩日石栗塌樹傷人，專家指木質脆弱應詳細檢查

於2015年，政府曾經指對立法方式強制檢驗私人物業樹木這項建議遲審訊以開放的態度，更指出向物業管理公司進行問卷調查用以作制定政策的參考，故此我們希望政府部門能夠回應現時歸納及制定政策的進度，並要求將以上的強制檢驗私人物業樹木這項納入為樹木法其中。雖然政府其後亦成立了樹木辦，在古樹死亡或被移走的數量有下降趨勢，但過往就有申訴專員公署的調查報告指出就某些個案而言，雖然樹木辦負責制定管理樹木指引，及定期護養樹木並進行風險評估，亦能夠協調各部門就樹木方面的工作並作出轉介，但是實施樹木辦由2010年成立後至2016年期間樹木辦總監位置仍然懸空，使其發展進度受礙，以現時只有以上法例協助管理及執法，加上香港未有樹藝師註冊制度政府對樹藝人員入職只有基本要求，而樹木辦所舉辦的訓練課程為期亦只有兩天，質素令人擔憂資歷未能涵蓋洞悉所有樹木問題。唯有制定一套完善的政策「樹木法」才能協助專責部門處理樹木問題，故此我們要求政府盡快制定政策和成立樹木法。

此外，我們亦要求樹木辦擴展西貢樹隊人數及資源，以應付西貢區和將軍澳區接近數千棵樹木。過往多次颱風及暴雨令各區出現大量危樹及斷枝，亦需要動員樹木辦人手作檢查，但現時樹隊人數相比起整區樹木數量的比例實不相符，樹木辦經常性收到報告去處理有急需處理的危樹，令樹隊未能分身未能有效定時檢查各區的樹木問題。故此我們希望政府能夠正視樹木安全及加派資源令西貢區樹隊能有足夠人手及更多資源去處理將軍澳市區及西貢鄉郊區樹木。現在我們要求立即成立樹木法及擴展西貢樹隊人數及資源，去完善處理將軍澳市區及西貢鄉郊區樹木。

動議措詞：

要求成立樹木法及擴展西貢樹隊人數及資源

動議：



馮君安

和議：



周賢明



張偉超

2020年8月17日